

要把法治教育纳入国民教育体系，落实国家机关“谁执法谁普法”的普法责任制，完善法官、检察官、行政执法人员、律师以案释法制度，加强普法讲师团、普法志愿者队伍建设，推动法律知识进企业、进乡村、进机关、进社区、进学校、进军营。

——习近平2016年12月9日在十八届中央政治局第三十七次集体学习时的讲话

全省考点均设服务点护考岗

海南公安机关圆满完成2026年平安高考任务目标

本报讯(法治时报全媒体记者张英通讯员王坤 邢君怡)6月7日至10日,海南省各级公安机关严格按照省委、省政府部署要求,坚持高位谋划、高标准落实,全力护航高考,累计出动警力2.23万人次、警车5569台次,在各考点均设置考生服务点、护考岗,为遗忘、丢失居民身份证的考生就近取证或出具身份证明,确保了

高考试卷安全、考点安全、考生安全,圆满实现了“平安高考”任务目标,向全省人民群众、广大考生和家长交上了一份满意的答卷。

其中,全省公安治安部门对46个高考考点进行全覆盖检查并逐一制定应急预案,会同环保、综合执法等部门加强考点、考生集中住宿酒店周边施工工地和

夜间烧烤店、夜宵摊、娱乐场所的巡逻防控,在高考期间控制营业时间,暂停建筑施工工点85个,为高考“降噪”。全省公安交管部门全面加强道路交通安全管理,联合教育部门全面排查集中接送考生车辆及驾驶人,确保涉考车辆、人员安全合规;积极与教育部门对接,提前掌握考生人数、考场数量和考点分布情况,实地踏

勘考场周边道路,优化送考交通路线,开辟临时停车场47处、设置交通提示牌550块,会同交通部门在可能因暴雨引发积水的路段安排公交车做好应急保障;依托交警、特巡警“铁骑”队伍的364辆警用车辆,为遇有交通拥堵、发生交通事故及忘带证件的考生提供应急通行转运服务247次。

系统开展文物安全督查与执法检查

我省文物事业在普查保护考古等方面取得显著进展

本报讯(法治时报全媒体记者王巍)6月11日,省新闻办公室召开“高标准建设海南自由贸易港”系列主题新闻发布会(第十八场)——推动全省文物工作高质量发展专场。记者从会上获悉,近年来,全省文物事业在普查、保护、考古和机制创新等方面取得显著进展。

据介绍,第四次全国文物普查启动以来,海南文物普查工作整体平稳有序。近年来,我省坚持保护为第一职责,不断加强保护管理工作。通过多种形式,持续开展文物普法系列宣传活动。

推动出台《海南省文物安全管理责任制实施办法》。完成省级以上文物安全直接责任人公示公告全覆盖。系统开展文物安全督查与执法检查。实施了文物卫星遥感监测。全省考古工作实现历史性突破,水下文化遗产调查系统性开展,实现了从水下文化遗产从近海到远海,从浅海到深海的系统普查。尤其是深海考古获得世界级重大考古发现,南海西北陆坡一号、二号沉船遗址的安全保护工作得到有效落实。

此外,海南新增设立了省文物考古研

究院,组建成立海南东坡文化旅游促进会,推动出台《海南省文物保护条例》《海南省东坡文化保护规定》等法律法规,出台《海南省黎族传统聚落文化遗产保护管理办法》《黎族传统聚落建筑导则》《海南省东坡文化保护利用三年行动方案(2024—2026年)》《海南省革命文物保护单位利用三年行动方案(2024—2026)》等。

据介绍,省旅文厅将实施文物保护抢救工程。对保护状况较差的各级各类不可移动文物,推动开展保护修缮,全面改善文物保护状况。实施文物平安工程。

推动出台《海南省文物保护单位管理办法(试行)》。继续深入开展文物行业安全生产治本攻坚三年行动。联合发改、资规、住建、营商等部门协同加强海南省文物保护单位工作,落实好“先考古、后出让”“先调查、后建设”的文物保护前置机制。开展文物展示利用行动。实施考古重点工程,并加强相关考古成果展示阐释工作。

6月13日即将迎来文化和自然遗产日,全省各市县将推出系列活动,省旅文厅和全省各市县将推出系列活动,省旅文厅和全省各市县将推出系列活动,省旅文厅和全省各市县将推出系列活动。(更多报道详见3版)

楼宇流拍、多方阻碍……海口中院在涉房产执行案件中创新思维 巧用“强制管理”打通执行堵点

本报讯(法治时报全媒体记者陈敏通讯员陈云 任明文)一栋流拍的楼宇,一家拒不配合的公司,数十户心存顾虑的租户,当强制执行遭遇停滞不前的现实困境,案件似乎陷入了无解的循环。近日,海口市中级人民法院执行局在一起涉房产执行案件中创新思维,巧用“强制管理”执行措施,从根本上破解执行困局。

该案被执行人某工业公司是一家多年前早已被吊销营业执照的企业,其名下现有的唯一财产是一栋位于海口市中心的12层商住楼。执行过程中,海口中院启动对该商住楼的评估拍卖程序。然而,由于该商住楼没有抵押权且市场行情不佳,无人参与竞拍而流拍。申请执行人亦因该商住楼存在抵押,拒绝接受抵债。

更为棘手的是,该商住楼并非无人使用的“僵尸资产”。经海口中院调查发

现,案外人某昌实业公司多年前便从被执行人手中接管了该商住楼,并对外出租,持续获取租金收益。为避免申请执行人的合法权益遭受损失,承办法官向某昌实业公司送达相关通知书,要求其将需要支付给被执行人的租金收益直接汇入法院账户,以偿还被执行人所欠执行的案外债务,但某昌实业公司不予配合。

此后,某昌实业公司不仅不配合法院的执行工作,还将该商住楼转租给某柏实业公司管理,以此逃避协助执行义务。为了继续推进执行工作,法官经过深入调查了解到,该商住楼内的大部分房间是海口中院查封后才出租的。根据相关法律规定,法院可以采取强制腾退等方式解除租户的非法占有,但考虑到强制执行方式容易引起数十户租户不满,法院最终未采取强制腾退的方式推

进执行。随后,法官逐一与各租户沟通,告知其该商住楼已被查封的事实,希望租户们配合法院执行,将占用该商住楼产生的费用汇入法院账户。但租户们考虑到该商住楼的实际控制人某柏实业公司会对其日后的租赁产生影响,未同意将相关款项汇入法院账户。

面对僵局,执行团队没有选择知难而退,而是努力寻求治本之策。很快,法官认识到问题的根源在于某柏实业公司对商住楼的实际控制。如果不打破这种控制,某柏实业公司将房间大量对外出租的行为,始终会对法院的执行工作造成严重的阻碍。

此时,一个鲜有实施的执行措施从法官的脑海里冒了出来——强制管理。法官主动与申请执行人沟通,详细阐述

“强制管理”的法律依据和操作流程,并告知其若接管该商住楼,将需承担日后消防安全、人员管理、水电供应、设施设备维护等一系列管理义务和责任。申请执行人表示,为了实现自身债权,愿意承担管理该商住楼的责任。

方案既定,法官做出了强制管理执行裁定书和相关通知书,现场向某柏实业公司及全部租户送达,告知他们该商住楼现已归申请执行人管理,今后的租金将由申请执行人收取,同时告知某柏实业公司一个月内将该商住楼交由申请执行人管理,如其不配合法院执行,法院有权追究其相关法律责任。

一个月后,某柏实业公司如期退出该商住楼的管理,申请执行人在公证机关的见证下,对该商住楼进行了接管,强制管理工作至此顺利完成。

中央宣传部、公安部联合部署在全国开展2026年“全民反诈在行动”集中宣传月活动 进一步加大反诈宣传力度

据新华社北京6月10日电 按照全国打击治理电信网络诈骗工作视频会议部署要求,中央宣传部、公安部6月10日联合部署开展以“不听不信不贪恋,构筑反诈‘心’防线”为主题的“全民反诈在行动”集中宣传月活动,进一步加大反诈宣传力度,不断提升群众防骗意识和识骗能力,切实营造全社会反诈浓厚氛围。6月10日,集中宣传月启动仪式在京举行,中央和国家机关打击治理电信网络诈骗相关部门负责同志在现场观看了反诈主题宣讲。

根据活动安排,各地各部门将在全国范围内组织开展“进社区、进农村、进家庭、进学校、进企业”活动,依托村委会、居委会和社区工作者、网格

员、志愿者深入开展反诈宣传,推动反诈宣传工作深度融入基层社会治理。公安机关将会同相关行业主管部门督促金融机构、电信业务经营者、互联网服务提供者对本行业从业人员及服务对象深入开展反诈宣传。同时,公安部将召开新闻发布会,会同工业和信息化部、中国人民银行等单位介绍当前电信网络诈骗犯罪形势特点、高发诈骗类型以及防骗提示;联合中央广播电视总台推出《全民反诈公开课》特别节目;发布《2026版防范电信网络诈骗宣传手册》等一系列宣防材料。其间,主要新闻媒体和新媒体平台将持续推出反诈系列报道,不断扩大宣传范围、提高宣传精度,掀起全民反诈、全社会反诈新热潮。

最高法发布涉电水气热力纠纷典型案例

用心用力用情 守护好民生福祉

新华社北京6月11日电(记者冯家顺)最高人民法院6月11日发布环境资源审判服务保障民生典型案例,集中展现人民法院依法公正高效处理涉电、水、气、热力纠纷案件,用心用力用情守护好民生福祉。

“某供水公司与某教育机构供水合同纠纷案”中,供水公司按照优惠政策将教育机构的用水价格从每立方米7.9元调整至3.05元,但在检查用水情况时发现教育机构擅自将供水转供给其他商户,用水量激增,并按照每立方米7.9元的商业用水价格向其他商户收取水费。

法院依法否定违规转售优惠水资源牟利行为,判令违约方补交差价并承担违约责任,鲜明昭示公共资源不得违规侵占、政策扶持不得变相套利,维护供水市场秩序与公共利益,保障民生资源定向使用、公平惠及。

“某液化气公司系列执行案”中,法

院依托府院联动机制,统筹危化品资产安全处置、居民气户稳定供应、企业职工妥善安置、债权人合法权益保护,以高效执行破解多方难题,实现安全生产、民生保障与权益维护有机统一。

“某灌区服务中心与邢某等930户农户供水合同纠纷调解案”中,法院高效化解群体性涉农水费纠纷,既保障灌区正常运转与农业生产,又维护农户合法权益,以个案化解推动系统治理、源头预防。

此外,“某科技公司与李某供用热力合同纠纷案”中,法院以案裁判引领批量纠纷化解,兼顾供热企业合法权益与住户合理诉求,推动企业提升服务质量,守护群众温暖过冬。“某供热公司与某能源公司合同纠纷案”中,法院对某能源公司春节期间擅自停暖、漠视群众供热需求的行为作出否定性评价,鲜明传递司法保障民生的价值导向。

白沙聚焦群众急难愁盼创新普法形式 “法”式茶话会为群众解惑

本报讯(法治时报全媒体记者宋飞杰)6月10日,白沙黎族自治县司法局聚焦群众急难愁盼,联动村居法律顾问,深入子雅村委会,开展了一场接地气、零距离的“法”式茶话会普法宣讲活动,现场解开了群众的困惑。

活动现场,普法志愿者与村民们围坐茶桌旁,泡一壶清茶,抛开距离隔阂,在轻松闲适的闲聊氛围中,将晦涩的法律知识转化为通俗易懂的家常话,真正实现了普法宣传下沉基层、融入群众日常生活。

在喝茶聊天中,村民们结合自身生活中遇到的难题,咨询如何运用法律去解决相关问题。针对村民普遍关

心的土地纠纷问题,村(居)法律顾问结合县域各村真实典型案例,围绕农村土地承包、土地流转、邻里土地划分、宅基地使用、征地补偿等重点内容展开细致讲解。同时,法律顾问厘清了土地纠纷协商、村委会调解、法院起诉等完整维权流程,明确告知村民土地处置的法律红线,解读相关法律法规,引导村民通过合法途径化解矛盾。

面对多名村民咨询的务工欠薪相关问题,法律顾问结合本地务工常见纠纷案例,深入浅出地讲解了农民工在薪资结算、劳动合同签订、拖欠薪资维权渠道、恶意欠薪法律后果等知识点。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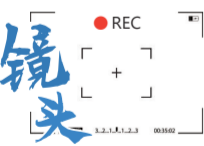
乐东一消费者网购柴油机退货后遭遇退款难 法官紧扣争议焦点化解纠纷

本报讯(法治时报全媒体记者陈太东 通讯员肖珊珊)近日,乐东黎族自治县人民法院黄流法庭在黄东村莺歌渔梦海乐园开展巡回审判,审理并调解了一起买卖合同纠纷案件。

苏某通过微信与三亚某机电公司达成柴油机买卖合意,双方约定苏某向三亚某机电公司购买2台八成新的柴油机。合同达成后,苏某支付了全部购货款。然而,苏某收到货后发现该批柴油机设备陈旧,与三亚某机电公司承诺的“八成新”严重不符,无法满足苏某的使用需求。后经双方商议苏某退回柴油机,三亚某机电公司须向苏某返还相应款项13万余元。苏某依约履行退货义务后,三亚某机电

公司扣除双方认可的柴油机运输费用后,通过微信向苏某退回部分款项,余下款项迟迟未付,苏某屡次追讨未果,无奈只得诉至法院。

庭审过程中,承办法官认真听取了双方当事人的陈述、主张及诉求。综合考量三亚某机电公司当前经营困境,法官决定以调解方式化解矛盾,力争实现案结、事了、人和。承办法官依据法律规定,紧扣案件争议焦点,分别对双方开展调解工作。经调解,苏某同意免除三亚某机电公司逾期利息,并自愿降低其所主张的购机款,同意三亚某机电公司延迟支付款项;三亚某机电公司亦承诺按照双方约定的期限足额支付剩余款项。



反走私宣传 进市场

6月11日上午,省公安厅反走私和海岸管理总队第七支队联合儋州市公安局、那大镇东干社区,在儋州云月农贸市场开展反走私普法宣传活动。

民警结合东干社区人口密集、商户众多、消费流量大的实际情况,通过摆放宣传展板、悬挂横幅、发放宣传资料、现场互动答疑等方式,以典型走私案例以案释法,用通俗易懂的语言讲解常见走私品类、违法行为危害及相关法律法规,提醒群众防范日常消费中的走私陷阱,明确个人购买、存放走私物品需承担的法律后果,让法律知识真正入脑入心。

宣传过程中,民警针对老年人、沿街商户、年轻群体等不同人群的消费特点,分类讲解走私物品存在的安全隐患,直观揭露走私冻品未经检疫、走私成品油易引发爆燃、假冒商品质量不合格等问题,引导大家摒弃侥幸心理,自觉抵制各类走私物品。(法治时报全媒体记者 许光伟 马宏新 通讯员 范耀文)

